

东证融汇汇鑫 12M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第二次分红公告

根据现行有效的东证融汇汇鑫 12M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资产管理合同中对收益分配的约定，以及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发布的《东证融汇汇鑫 12M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二次分红方案及预告》，结合本集合计划在 2025 年 11 月 25 日的实际情况，现决定本集合计划进行第二次分红。现将收益分配情况公告如下：

- 1、本集合计划每 10 个单位集合计划份额分红 0.304 元；
- 2、本集合计划 2025 年 11 月 25 日除息后的单位净值为 1.0113 元，累计单位净值为 1.2181 元；
- 3、其它事宜见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发布的《东证融汇汇鑫 12M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二次分红方案及预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26 日